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所得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不少於人民幣50百萬元，而2019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41百萬元。

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主要歸因於下列因素：

- (i) 本集團基於(a)中國國家電網公司(「國家電網」)對本集團基於窄頻自動抄表(「自動抄表」)的電力線載波通信(「電力線載波通信」)產品的需求下滑；及(b)由於2020年年初中華人民共和國爆發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國家電網就最終審批進行的程序及處理時間較預期長，令本集團基於電力線載波通信的寬帶自動抄表產品延遲推出。本集團基於電力線載波通信的寬帶自動抄表產品延遲推出導致相較2019年同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國家電網進行的集中競標下本集團的自動抄表產品、國家電網本地競標下客戶及貿易銷售產生的營業額下跌。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自動抄表及其他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及毛利將較2019年同期大幅減少；及

(ii)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2019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賬齡甚長且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錄得減值虧損。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告僅以董事會參照目前所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現時可得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而非以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所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為依據，且可予變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詳情，而有關詳情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8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帆

香港，2020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京興先生及唐安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世光先生、張帆先生、周冰融先生及潘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競強先生、盧韻雯女士及鄒合強先生。